

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11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1 名；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姜德义先生主持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聘任郑宝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郑宝金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D 座 2220 房间

邮政编码：100013

电话：010-66417706

传真：010-66410889

电子邮箱：zhengbaojin@bbmg.com.cn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

附件：郑宝金先生简历

附件：

郑宝金先生简历

郑宝金，男，汉族，1966年2月出生，籍贯河北唐山，中共党员。1994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1987年7月参加工作，1987年7月毕业于唐山工程技术学院工业管理工程专业，大专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

现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总法律顾问、董事会工作部部长。

工作经历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987.07—1994.02 |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企管处干部 |
| 1994.02—1998.02 |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主任、主任 |
| 1998.02—2000.06 | 渤海水泥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融资部部长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|
| 2000.06—2002.02 |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
财务总监 |
| 2002.02—2007.05 |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
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 |
| 2007.05—2008.02 |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
董事会秘书 |
| 2008.02—2009.10 |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
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
董事会秘书 |
| 2009.10—2011.05 |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
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部长
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
董事会秘书 |
| 2011.05—2015.10 | 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
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部部长 |
| 2015.10—2016.01 |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、
董事会工作部部长 |
| 2016.01 至今 | 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
总法律顾问、董事会工作部部长 |